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有研硅

股票代码：688432

2024 年 5 月

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3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4 年 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4
议案八：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5
议案九：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议案十：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8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30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32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 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章程》《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

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14:00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57 号远望楼宾馆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现场出席人员到会情况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二)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23 年，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受国际形势和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所处半导体行业景气度下滑，市场需求疲软，目前行业仍处于调整期，下游客户仍以消化库存为主。在严峻的市场形势下，公司坚定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坚持创新引领，不断完善成本管控，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6 亿元，利润总额 3.24 亿元。硅片产品保持了较高的开工率，科技创新成果显著，产品质量和生产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一）董事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在任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2023 年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2023 年 1 月 20 日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

	会议		募投项目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山东有研艾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1、《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1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3、《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4、《关于公司高管 2022 年度奖励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5、《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6、《关于与各银行签订 2023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1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8、《关于公司改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9、《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	2023 年 4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

	会第十三次会议	月 26 日	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6 日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8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0 日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备案登记的议案》；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

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审计委员会 5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1 次。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六）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3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

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上市 e 互动、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不断加强战略引领

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从战略高度把控全局，带领公司管理层全面推进战略部署，深耕主业谋创新，立足市场促转型，夯实业务基础，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盈利能力，以良好的业绩和长期投资价值来回馈投资者。

（二）持续提高公司内控管理能力

2024 年，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内控执行情况，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等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持续优化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建设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继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优化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同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关联交易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也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各次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1月20日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山东有研艾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3月28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通过

			告的议案》；8、《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9、《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0、《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2、《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3、《关于公司改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7月6日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通过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8月8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11月10日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通过

二、监事会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通过阅览相关文件、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较为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2023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章程》及《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公告披露，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更全面、详细地展现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 2024 审字 100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营业收入	96,040.33	117,531.93	-1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8.10	35,132.54	-2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00.37	31,300.47	-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64.28	43,035.26	-3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799.84	398,293.17	4.14
总资产	504,305.63	496,425.76	1.59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变动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3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9	-5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3	14.71	减少 8.4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13.11	减少 9.0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6	7.21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货币资金	150,438.62	239,601.39	-3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195.35	55,835.43	142.13
应收票据	6,700.47	3,441.43	94.70
预付款项	240.53	713.43	-66.29
其他应收款	40.03	186.67	-78.56
长期股权投资	38,533.67	26,241.96	46.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	-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2,305.84	1,921.76	540.34
使用权资产	1,201.43	316.87	279.15
长期待摊费用	327.22	-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43	-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12.95	5,588.63	-69.35

主要资产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89,162.77 万元，减少 37.21%，交易性金融资

产较上年末增加 79,359.92 万元，增加 142.13%，主要为公司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公司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94.70%，主要为本期货款结算方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减少 66.29%，主要为本期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 78.56%，主要为往来款结算导致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46.84%，主要为本年度对参股公司增加投资所致。

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000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公司对山东恒圣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增资完成后占其全部注册资本的 0.603%，本公司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核算，且公司预计该项投资期限超一年，因此列式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540.34%，主要为公司募投项目本期购建设备及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公司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79.15%，主要为公司办公区搬迁产生长期租赁，且租金上涨，导致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公司本期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加 327.22 万元，主要为本期新办公区产生装修款进行摊销所致。

公司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576.43 万元，主要原因为由于本公司所处行业存在技术进步、产业升级的周期性变动，未来经营产生的应税利润受行业周期性变动影响不确定性较大，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截止 2022 年度对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截止 2023 年底，公司已连续税务盈利 3 个年度且预计持续盈利，于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576.43 万元。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减少 69.35%，主要为预付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应付票据	1,271.53	4,787.51	-73.44
应交税费	862.48	406.00	112.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98	158.92	171.19
租赁负债	679.16	144.31	370.61

主要负债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73.44%，主要为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 112.43%，主要为公司之子公司自 2021 年起享受集成电路企业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2021 年至 202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3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导致本期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71.19%，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70.61%，主要为公司办公区搬迁，确认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专项储备	623.88	329.86	89.13
盈余公积	2,525.04	526.66	379.44
未分配利润	61,826.41	45,892.40	34.72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专项储备较上年末增加 89.13%，主要为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办法，本年计提安全生产费所致。

公司盈余公积较上年末增加 379.44%，主要为公司年度盈利，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公司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34.72%，主要为公司年度盈利，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96,040.33	117,531.93	-18.29
营业成本	63,045.10	72,694.54	-13.27
销售费用	1,416.91	1,342.02	5.58
管理费用	3,336.16	3,775.49	-11.64
财务费用	-3,172.00	-7,651.9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222.21	8,470.44	-2.93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18.29%，营业成本较上年末减少 13.27%，主要为产品价格下调及刻蚀设备用硅材料需求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公司财务费用比上年增加 4,479.92 万元，主要为本期因美元汇率变动形成汇兑净收益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664.28	43,035.26	-3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1,449.26	-75,988.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150.31	165,574.38	-107.34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 38.04%，主要为销售减少带来的

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 25,460.68 万元，主要为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 107.34%，主要为 2022 年公司完成科创板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流入所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面对市场的机遇及挑战，根据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财务预算编制基础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财务预算报告以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持续推进提质增效为目标，稳固盈利基础，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为原则而编制。

二、财务预算基本假设

1. 公司所遵循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没有重大变化，税收政策和有关税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宏观经济、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需求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 国家现行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汇率无重大变化；
4. 公司 2024 年度业务模式无重大变化；
5.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4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受国际形势和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所处半导体行业仍处于调整期，消费电子领域需求端的疲软导致行业景气度不足。面对不利的市场环境，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力度，不断实现产品技术的升级迭代；持续开展管理提升、降本增效工作，不断提高全成本管控能力；持续加强上下游联动，全面推进材料和设备的国产化，在提升供应链保障能力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提升产品

层次、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扩大产能规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挖掘新客户新需求，不断提高市场份额。预计 2024 年度，8 英寸硅片出货量将持续增加，但是出口需求目前仍低迷，公司营业收入与 2023 年度持平。

四、风险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9 月实施完成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此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25 日）登记的总股本 1,247,621,058 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4,857,263.48 元（含税）。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2,396,023.99 元。本次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47,621,058 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476,210.58 元（含税），加上 2023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全年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87,333,474.06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36%。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次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管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分别对2023年度及2024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进行确认、对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本议案已经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47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714.315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58.87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6,396.72万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1月7日出具《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201588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山东有研半导体、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2年11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结合公司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在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6,396.72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62%。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

财务资助。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年薪（税前）
钱鹤	独立董事	10
孙根志华	独立董事	10
邱洪生	独立董事	10
袁少颖	独立董事	10

注：其他非独立董事不以董事职位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薪酬按月发放。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年薪（税前）
李磊	职工监事	32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监事薪酬按月发放。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鉴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公司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其年报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鉴于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需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为 5 名。经股东单位书面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进行资格审查，推选方永义、张果虎、薛玉櫟、远藤智、矾贝和范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该议案分为 5 项子议案，各项子议案内容如下：

议案 12.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方永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 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方永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2.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张果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张果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2.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薛玉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薛玉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2.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远藤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福建仓元投资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远藤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2.0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矶贝和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 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矶贝和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鉴于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需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 4 名。经股东单位书面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进行资格审查，推选钱鹤、孙根志华、邱洪生、袁少颖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各该议案分为 4 项子议案，各项子议案内容如下：

议案 13.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钱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钱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3.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孙根志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 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孙根志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3.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邱洪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邱洪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3.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袁少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 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袁少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单位书面推荐，拟提名王慧女士、田中利朗先生为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该议案分为 2 项子议案，各项子议案内容如下：

议案 14.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王慧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拟提名王慧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议案 14.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田中利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株式会社 RS Technologies 推荐，拟提名田中利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